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熊猫乳品”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熊猫乳品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0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937 号）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0.7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418.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638.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780.0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01Z002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539.22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602.7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11,545.17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修订的情况及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9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熊猫乳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熊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南支行（以下简称“工行苍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温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南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苍南支行”）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分别在工行苍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0328452988888858）、建行苍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3050162722709995555），山东熊猫分别在工行苍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03284529999999888，已注销）、民生温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2068743，已注销）。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4年11月4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熊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济阳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山东熊猫在农业银行济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147101040042533）。

2024年11月，鉴于“年产6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山东熊猫办理完成了对应2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工作。专户注销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熊猫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24年12月20日，公司与工行苍南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工行苍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0328452921111121）。

2025年5月23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南椰达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椰达”）与建行苍南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海南椰达在建行苍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305016272270919999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主体	余额	备注
工商银行苍南支行	1203284529888888858	公司	112.84	活期存款
		公司	8,000.00	定期存款
	120328452921111121	公司	50.19	活期存款
建设银行苍南支行	33050162722709995555	公司	762.98	活期存款
	33050162722709199999	海南椰达	619.97	活期存款
农业银行济阳支行	15147101040042533	山东熊猫	150.19	活期存款
	15147101040042533-10001	山东熊猫	349.00	通知存款
	15147101040042533-10003	山东熊猫	1,5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11,545.17	——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7,602.76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9,849.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椰达作为募投项目“定安年产 5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海南椰达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定安年产 5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本次增加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视为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意见

在 2025 年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通过资料审阅、查询公开信息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台账、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熊猫乳品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监管协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孙 璐



杨 帆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78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9.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02.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3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6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	是	27,780.00	18,660.38	-	12,962.87	69.47	2027-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济阳二期年产 2 万吨浓缩乳制品项目	否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营销和应用中心项目	否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年产 6 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	是	-	1,430.77	-	1,430.77	100.00	2022-6-30	-230.80	否	否

5、饮料及调味品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	是	-	4,000.00	408.80	2,078.70	51.97	2027-1-31	85.28	不适用	否
6、定安年产 10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	是	-	3,800.00	1,130.42	1,130.42	29.75	2027-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780.00	27,891.15	1,539.22	17,602.76	63.11	-	-145.52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因前期材料物流配送不及时，以及公司和工程施工单位、工程设计单位及厂房地质勘察单位关于厂房出现大面积沉降问题的争议诉讼正在进行中，使得募投项目施工进度不及预期，新厂搬迁未达到原计划进度，导致公司募投项目“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进度较原先规划时的进度有所滞后。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判断，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6 月，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涉及的诉讼尚未结束，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预计无法在 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公司结合诉讼争议情况和整体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充分论证该募投项目的后续实施进度，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6 年 6 月，该事项已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 9 月，公司依法向苍南县人民法院申请重新委托具备相应司法鉴定资质的鉴定单位并摇号确定具备相应专业资格条件的鉴定人对涉案的相关事项进行重新补充鉴定，并就该案向有关部门提出调解意向；2025 年 11 月，苍南县人民法院允准公司申请，以重新选定鉴定单位及评估机构进行补充鉴定。目前，公司和工程施工单位、工程设计单位、厂房地质勘察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以及填方工程总包单位关于厂房大面积沉降的争议诉讼尚未结束，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经审慎判断，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该事项已于 2026 年 1 月 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p>2、“年产 6 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消费市场、终端消费群体需求变化，客户整体需求量下降，公司产能利用率不足，固定成本较高，导致项目效益不及预期。</p> <p>3、因公司业务布局调整，使得“饮料及调味品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进度较原先规划时的进度有所滞后。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经审慎判断，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该事项已于 2026 年 1 月 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p>4、“饮料及调味品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定安年产 10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尚在建设期，未满足收益测算需达到的产能使用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原计划投入“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 3,5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山东熊猫增资，以实施新增的山东熊猫“年产 6 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p> <p>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向山东熊猫增资 4,000 万元，用以实施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山东熊猫乳品有限公司饮料及调味料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新增项目从事果冻、果酱、豆花冻、饮料业务。</p> <p>3、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拟使用募集资金 1,800 万元以实施新增的“定安年产 5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其中 820 万元用于收购南杭药业 100% 股权，180 万元用于支付股权交易涉及的相关税费（预测数），800 万元向南杭药业增资用于场地改扩建。2025 年 2 月 25 日，南杭药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根据发展需要将其名称由“海南南杭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椰达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海南椰达作为募投项目“定安年产 5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海南椰达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定安年产 5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p> <p>4、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扩大产能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定安年产 5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投资规模、扩大产能，并将其名称变更为“定安年产 10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同时，项目投资总额由 1,800 万元变更为 3,800 万元，项目增加的投资金额 2,000 万元是“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投资总额中调减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公司向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一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椰达增资 2,000 万元，对该募投项目追加投资。</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60,644,184.92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01Z0181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1、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3、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4、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5、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9,849.00万元,未超过股东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2025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收益为93.58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	“年产6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3,500万元,由山东熊猫实施项目,目前已达到预

<p>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定可使用状态。由于项目立项较早，项目建设过程中部分款项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且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约的原则，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较好的控制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该募投项目存在节余募集资金。</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暨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将已结项的“年产 6 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2,180.38 万元（含利息收入等）用于“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并以减少实施主体山东熊猫注册资本的方式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545.17 万元，其中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人民币 1,696.17 万元、以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人民币 349.00 万元、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人民币 9,500.00 万元。</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不适用</p>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附表 2: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	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年产 6 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	18,660.38	-	12,962.87	69.47	2027-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6 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	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	1,430.77	-	1,430.77	100.00	2022-6-30	-230.80	否	否
饮料及调味品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	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	4,000.00	408.80	2,078.70	51.97	2027-1-31	85.28	不适用	否
定安年产 10000 吨食品原料项目	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	3,800.00	1,130.42	1,130.42	29.75	2027-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7,891.15	1,539.22	17,602.76	63.11	-	-145.5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当前奶酪产品的市场需求大，需求增长迅速，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奶酪是浓缩乳制品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战略层面上的成长型业务，为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浓缩乳制品生产的综合实力，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原计划投入“苍南年产3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3,5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山东熊猫增资，以实施新增的山东熊猫“年产6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p> <p>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暨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同意将已结项的“年产6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2,180.38万元（含利息收入等）用于“苍南年产3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p> <p>2、当前各类餐饮和饮品的市场需求大，需求增长迅速，果冻、果酱、豆花冻、饮料是各类餐饮和饮品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战略层面上的成长型业务，本次新增项目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线，拓展更多元化的消费场景，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向山东熊猫增资4,000.00万元用以实施</p>				

新增的山东熊猫“饮料及调味品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

3、近年来，随着子公司海南熊猫乳品有限公司的发展壮大和产品品类的增多，现有场地已无法满足生产配置需求。为了更好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利用公司区位优势，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拟使用募集资金1,800.00万元以实施新增的“定安年产5000吨食品原料项目”，其中820.00万元用于收购南杭药业100%股权，180.00万元用于支付股权交易涉及的相关税费（预测数），800.00万元向南杭药业增资用于场地改扩建。2025年2月25日，南杭药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根据发展需要将其名称由“海南南杭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椰达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海南椰达作为募投项目“定安年产5000吨食品原料项目”的实施主体。

4、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的安排，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扩大产能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定安年产5000吨食品原料项目”投资规模、扩大产能，并将其名称变更为“定安年产10000吨食品原料项目”。同时，公司结合市场情况，从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等角度，对初步设计进行了部分调整，调高本项目投资规模，项目投资总额由1,800万元变更为3,800万元，项目增加的投资金额2,000万元是“苍南年产3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投资总额中调减的2,000万元募集资金，公司向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一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椰达增资

	2,000 万元，对该募投项目追加投资。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因前期材料物流配送不及时，以及公司和工程施工单位、工程设计单位及厂房地质勘察单位关于厂房出现大面积沉降问题的争议诉讼正在进行中，使得募投项目施工进度不及预期，新厂搬迁未达到原计划进度，导致公司募投项目“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进度较原先规划时的进度有所滞后。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判断，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6 月，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涉及的诉讼尚未结束，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预计无法在 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公司结合诉讼争议情况和整体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充分论证该募投项目的后续实施进度，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6 年 6 月，该事项已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 9 月，公司依法向苍南县人民法院申请重新委托具备相应司法鉴定资质的鉴定单位并摇号确定具备相应专业资格条件的鉴定人对涉案的相关事项进行重新补充鉴定，并就该案向有关部门提出调解意向；2025 年 11 月，苍南县人民法院允准公司申请，以重新选定鉴定单位及评估机构进行补充鉴定。目前，公司和工程施工单位、工程设计单位、厂房地质勘察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以及填方工程总包单位关于厂房大面积沉降的争议诉讼尚未结束，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经审慎判断，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该事项已于 2026 年 1 月 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p>2、“年产 6 万吨浓缩乳制品（炼乳/稀奶油/乳酪）改扩建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消费市场、终端消费群体需求变化，</p>

	<p>客户整体需求量下降，公司产能利用率不足，固定成本较高，导致项目效益不及预期。</p> <p>3、因公司业务布局调整，使得“饮料及调味品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进度较原先规划时的进度有所滞后。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经审慎判断，将该项目延期至2027年1月31日，该事项已于2026年1月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p>4、“饮料及调味品系列产品优化提升改造项目”、“定安年产10000吨食品原料项目”尚在建设期，未满足收益测算需达到的产能使用预期。</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